

证券代码：301061

证券简称：匠心家居

公告编号：2023-039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董事李小勤、徐梅钧、冯建华、郭欣、王宏宇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李小勤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的超募资金总额的29.06%。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现时适用的《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公司章程变更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4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5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6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7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8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定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3）。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